

上海法治报

传递法治力量

扫一扫,关注
上海法治报微信公众号
“法治新闻眼”视频号

教育部印发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的通知

坚决整治“暗箱操作”“掐尖招生”

□ 据新华社报道

记者昨天从教育部获悉,为全面加强义务教育招生入学管理工作,教育部决定组织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4),坚决整治“暗箱操作”“掐尖招生”等现象,严肃查处各类跟招生入学挂钩、关联的收费行为,健全公平入学长效机制。

据悉,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4)的通知于日前印发。通知要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针对招生入学重点环节,对区域内义务教育学校开展全面排查,坚决纠正各类违规行为。重点包括:中小学是否将社会培训机构自行组织的各类文化课考试结果、培训证书以及学科竞赛成绩、考级证明等作为招生参考或依据;是否收取或变相收取与入学挂钩、关联的“捐资助学款”“共建费”等;是否以高额物质奖励、虚假宣传、口头承诺或签订录取承诺书等不正当手段招揽生源;是否自行组织或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测试面试等;是否存在公办学校与民办学校混合招生、混合编班行为;中小学是否设立或变相设立重点班、快慢班,以此名义掐尖招生;民办义务教育

学校是否违规跨区域招生,以借读、挂靠等名义变相违规招生并进行乱收费。

通知要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全面排查本地区已有义务教育招生入学政策措施内容,坚决纠正或废止不符合国家政策精神和要求的相关规定和做法。重点包括:学校的划片招生范围是否科学合理,新建学校招生范围和新建小区对口学校划分工作机制是否完善,是否制定明确的民转公学校划片招生政策或过渡期政策;省市两级教育行政部门、高校、科研机构附属义务教育学校是否全面纳入属地招生管理、实行统一招生政策等。

此外,根据通知要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主动加强信息公开,增加招生入学工作透明度;进一步优化登记入学、电脑派位工作,便捷招生入学流程,减轻群众负担。

根据通知,教育部成立由部内有关司局、地方教育行政部门人员、国家督学、基础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专家等组成的专项工作组,加强对各地招生入学工作全过程监管和工作指导。教育部也将适时开展专项行动调研和全国范围跨省交叉互检,通报违规行为和查处情况。

本期导读

企业“恶意注销”,
只为“金蝉脱壳”

上海这份检察建议何以成为全国两会提案

■ 详见A2

“注销手机号等于出卖自己”
是危言耸听吗?

提醒:可能被重新投放进“号码池”

■ 详见B5

“超长续航”“大幅提速”……

三人“爆改”电动自行车蓄电池被抓

▲上海警方破获制售伪劣电动自行车案,查获多个自制超国标限制的大容量、大功率锂电池组
记者 王湧 摄

□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明确规定,电动自行车的车速最高不得超过25km/h,蓄电池标称电压小于或等于48V,但却有不法分子打着“超长续航”“大幅提速”的噱头,大肆“爆改”蓄电池。48V蓄电池被改为72V,时速更可达七八十公里,成为了道路和社区中的安全隐患。近日,上海警方联合市场监管部门侦破一起私自改装超标“三无”电池、制售伪劣电动自行车案,在本市和江苏抓获犯罪嫌疑人3名,捣毁制售假窝点3处,查获超标

“三无”电动自行车电瓶57个、成品及半成品锂电池48个、假冒检验合格证标签800余枚,涉案金额1000余万元。涉案人员因涉嫌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4月8日,上海市公安局食药环侦总队会同市场监管部门组织全市各区对电动自行车开展市场巡查发现,虹口某电动自行车行存在销售超标“三无”电池和非法改装电动自行车的可疑行为。总队即会同虹口分局,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对该车行的非法经营行为开展循线侦查,4月9日,在江苏警方的协助下,捣毁了一上游“三无”电池生产窝点。

经警方调查,该家位于虹口的电动自行车行是由犯罪嫌

疑人庄某、陈某共同合伙经营。此前,庄、陈二人以2000至8000元不等的价格,从位于江苏的犯罪嫌疑人黄某处采购大量由黄某私自组装的二手电池和违规生产加工的“三无”电池,再以2500至9000元不等的价格,加价销售给本市其它电动自行车车行,或以每台1.5万至3万元不等的价格收取整车改装费,为个人非法改装电动自行车。

警方介绍,黄某私自组装的二手电池和违规生产加工的“三无”电池,是在未获得任何生产加工许可,且未经质量安全检测合格的情况下,自购锂电池、镍片等配件,通过将多个电池板简易串联、封装而自制的超国标限制的大容量、大功率的锂电池组。经过非法改装制成的核心原件安全隐患较大,可能引起短路、自燃等安全事故,社会危害性较大。